

80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鄂

總收文 事由

廳

長

補

字第

67450

代電

李

擬稿

稿

信

王

李

丁

黃

李

檔案

去文

年

中華民國

字第

字第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號

號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財政廳
社會安

別類

件附

360

存案者高收改良場買工及基看衛生民必需品等件解決該題
荷級機關所呈信稿事由

代電

湖北省財政廳

社會處

查龍印湖米商高收改良場業

由農林部政進所

年日經省府表負會第廿四次会议通過

該場係屬外有預算內

所需

予設主生案現該場員工及大春房二切生活必需各問題

亟待解決除分電外相應請查照轉電迅予辦理

級機關既售物品價格應允辦理為荷

號

供應

建設廳成印